

职责事项信息表

(智慧滨海便民服务) 信息表

序号	2.6
名称	智慧滨海便民服务
法定依据	中共天津市滨海新区委员会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组建天津市滨海新区网格化管理中心的通知》(津滨党编字〔2019〕94号)
实施机构	受理部、协调部
职责边界	受理部、协调部分别独立行使
运行流程	建立所需数据的数据库表格→从本部门业务库推送至区级大数据平台
运行要件	无
责任事项	加快推进滨海新区网格化管理中心自建业务系统与滨海新区大数据平台对接，推进滨海新区政务数据汇聚共享，开发开放。
监督方式	电话：66782330 地址：天津市滨海新区大连东道1060号4号楼4340办公室